

中西區各分區委員會會議報告

中環及半山分區委員會

會議日期：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環境及衛生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	進展情況
1. 委員建議山頂獅子亭外「此場地全面禁煙」告示牌應以耐用物料取代現時過膠的告示牌，並提議增設簡體字告示牌及「禁止吸煙」標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康文署表示已訂製不銹鋼的禁煙指示牌，預計於六月底可完成安裝並會增設「禁止吸煙」標誌，以提醒不同國籍人士不可在此場地吸煙。
2. 委員表示山頂獅子亭外「基石永固」石碑褪色，建議進行髹漆工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康文署表示將會聯絡有關機構要求進行髹漆工程。
3. 委員建議山頂獅子亭外有電線外露及供電箱藏於山坡，並有被剪斷電線於山坡上及棄置檯子及布袋。此外，委員建議在盧吉道垃圾站對出公眾洗手間附近增設「洗手間指示牌」	路政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	有關供電箱事宜，路政署表示會與有關的公用事業機構聯絡。另外，棄置於路政署斜坡上的電線及垃圾已經清除。食環署表示已轉介建築署跟進加設公廁指示牌事宜。
4. 委員關注西摩道 1 號輝煌臺百佳超級市場門前及 7-11 便利店門前有 4 部扭蛋機佔用行人通道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環署人員在 6 月 8 日巡視時，正值有關超市在行人路上落貨物，已勸諭有關負責人需要盡快將貨物移走。食環署人員會繼續留意上述地點，及勸諭有關負責人需要保持行人路暢通。另外，該署人員在 6 月 12 日勸諭 7-11 便利店負責人後，負責人已把扭蛋機移走。

<p>5. 委員表示列堤頓道垃圾站有大型垃圾如傢具等放置在垃圾站梯級旁</p>	<p>食物環境衛生署</p>	<p>食環署人員在過去兩個月曾在該處票控兩名人士非法棄置垃圾，並已加強清理、巡查及檢控違例人士。</p>
<p>6. 委員表示堅道與鴨巴甸街交界有大量垃圾堆積，佔用行人路面</p>	<p>食物環境衛生署</p>	<p>食環署人員於6月11日往上述地點巡查，並無發現有垃圾堆積，潔淨情況亦屬滿意，食環署人員已加強巡查上述地點，並採取適當行動，以保持環境衛生。</p>
<p>7. 委員表示榮華里 Corner Bar and Restaurant(德己立街17-21號 The Plaza LKF 對面)，商戶放置平台於路面，佔用行人通道</p>	<p>食物環境衛生署 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 屋宇署</p>	<p>食環署人員自今年1月起已向該食肆共作出4次檢控。就商戶放置平台於路面及佔用行人通道的問題，食環署亦曾於去年11月知會地政處及屋宇署等有關部門作出相應行動。秘書處已將此個案轉介予地政處及屋宇署跟進。屋宇署表示有關投訴屬持牌食肆佔用政府土地，由於該食肆放置之平台並不涉及建築工程之進行，有關個案並不屬於屋宇署的權限範圍內，因此該署不能採取進一步行動。現有待地政處回覆。</p>
<p>8. 委員關注皇后大道中及德己立街一帶非法展示宣傳品</p>	<p>食物環境衛生署</p>	<p>食環署人員於6月11日往有關地點巡查，並警告物主移走宣傳品，該署人員已加強巡查有關地點，並採取適當行動，以保持環境整潔衛生。</p>
<p>9. 委員關注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對出報紙攤檔擴大，佔用行人通道，並有大量雜物</p>	<p>食物環境衛生署</p>	<p>食環署人員於6月11日及13日巡視有關報紙攤檔，發現有少量雜物放置在攤檔外，已即時警告攤檔負責人作出處理，及後複查時，發現情況改善。食環署人員會繼續留意上述地點及採取行動，以保持行人路暢通。</p>

10. 委員表示羅便臣道 52 號威勝大廈外，美聯物業旁用作灌溉花床的水喉柱漏水，內有垃圾，地面並有積水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由於該水喉柱由民政事務總署市區小工程計劃撥款安裝，民政處表示已邀請承判商維修上述水喉柱，預計於本年 8 月完工。
--	----------	--

交通運輸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	進展情況
1. 委員建議於羅便臣道 9 號薈萃苑外增設「不准右轉」地面標記	運輸署	運輸署表示該處設有不准右轉的路牌已足夠，該署不擬再增設路面標記。
2. 委員建議於羅便臣道近高主教書院迴旋處必須加上清晰指示，以免駕駛者從迴旋處直上干德道	運輸署	運輸署表示會考慮增設指示的建議，並會諮詢相關部門。
3. 委員建議於羅便臣道 83 號輝鴻閣對出馬路西向東行線地下刪去影線及增設右轉路面標誌	運輸署	運輸署會考慮有關建議，並會諮詢相關部門。
4. 委員建議於羅便臣道 70 號雍景臺對出車輛出閘後位置增設「不准右轉」指示牌	運輸署	運輸署表示雍景臺出閘後，車輛是有其需要右轉進入羅便臣道西行線，該署不擬禁止車輛於該處右轉。
5. 委員建議於羅便臣道 97 號富景花園對出馬路對出路段應刪除雙白線容許車輛向右轉	運輸署	運輸署表示該處的西行車輛，是可以右轉越過雙白線，進入一段連接西行及東行線的行車道，該署不擬改動該處現有的雙白線。
6. 委員建議於大學道 1 號與旭龢道交界(大學校長宿舍對出) 建議向旭龢道方向路面應加上黃色減慢線及加設“前面有行人過路”路牌	運輸署	運輸署表示該處已設有慢駛的路面標記，該署會考慮增設路牌指示駕駛者留意行人，並會諮詢相關部門。

<p>7. 大學道 1 號與旭龡道交界 (旭龡道食水配水庫對面斜坡) 行人路面應加設“向右望”路牌，提醒行人小心車輛，此外，委員建議擴闊行人路，並加設欄杆，以防行人直衝過路</p>	<p>運輸署</p>	<p>運輸署表示該處為雙程行車道，行人其實應使用設校長宿舍對開的過路處，而不應在斜坡樓梯前橫過行車道，樓梯前西行線約只有三米闊，擴闊行人路將收窄行車路，該署雖不擬將行車道再收窄，但會考慮在合適位置再加指示牌提示行人，並諮詢相關部門。</p>
<p>3. 委員表示德己立街與和安里交界屬倒車黑點</p>	<p>運輸署</p>	<p>運輸署回覆現考慮於和安里加設「小心倒車」交通標誌，以提示行人及駕駛者。該署現正對有關建議進行設計及諮詢，如有關部門及公眾沒有反對或保留的意見，該署會儘快安排落實有關建議。</p>

上環及西營盤分區委員會

會議日期：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日

環境及衛生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	進展情況
<p>1. 皇后大道西 364-366 號如意樓地舖一間傢俬店長期將大量貨物擺放在對出行人路，阻塞行人通道。</p>	<p>食物環境衛生署</p>	<p>食環署人員於日前巡查有關地點，發現行人路上放置了傢俬等貨物，已即時警告上述店舖負責人，要求盡快進行清理。食環署人員會繼續留意及採取行動，以保持上址行人路暢通。</p>
<p>2. 德輔道西 201 號 2 樓有單位冷氣機滴水，影響環境衛生。</p>	<p>食物環境衛生署</p>	<p>食環署人員日前到該處巡查，並未發現冷氣機滴水的情況，但已發出勸喻信予有關單位，提醒他們要留意因冷氣機滴水可能造成的滋擾。食環署人員會繼續跟進這宗個案。</p>

<p>3. 德輔道西一帶商戶經常將手推車栓在行人路欄杆，阻塞行人通道及影響市容。</p>	<p>食物環境衛生署</p>	<p>食環署人員曾多次到德輔道西一帶巡視，發現部份商戶將手推車放置在行人路或栓於路旁欄杆，因此，已警告有關店舖負責人切勿將手推車擺放在行人通道，造成阻塞或妨礙清掃街道工作，否則會被檢控。在近期的巡查中，發現該處一帶情況已有改善。</p>
<p>4. 干諾道西 131 號的回收公司將大量回收物長期擺放在門口對出空地，阻塞行人通道及影響環境衛生，對途人及附近居民造成滋擾。</p>	<p>食物環境衛生署</p>	<p>食環署表示一向關注該回收公司經營時所引致的環境衛生問題，除經常勸喻有關店舖負責人要保持地方清潔外，當發現有廢紙或雜物妨礙清掃街道時，亦會向負責人作出警告及檢控行動。該署早前亦已將該回收店所引致的街道管理問題，轉介民政事務處、地政總署及警務處一同跟進。食環署人員在近期的巡查中，發現情況已有改善。此外，在中西區民政事務處的統籌下，共進行了 2 次部門聯合行動及 1 次居民會議，以處理及監察有關問題。</p>
<p>5. 威利麻街橫巷堆積了大量雜物及垃圾，發出臭味，影響環境衛生。此外，該處的地上有積水、食物殘渣及動物的便溺，衛生環境惡劣。雖然經食環署多次跟進，但問題仍然未得到解決。</p>	<p>食物環境衛生署</p>	<p>食環署人員於日前到該處巡查，發現巷內有少量回收貨物，但沒有發出臭味、積水或餵飼貓狗後遺下的垃圾等。食環署人員已提醒相關商戶要保持上址一帶的環境衛生。食環署人員會繼續留意及採取行動，以確保上址的環境衛生。</p>
<p>6. 永樂街 163 號豐樂商業大廈後巷懷疑有冷氣機滴水，引致地面有積水。</p>	<p>食物環境衛生署</p>	<p>食環署人員於日前到該處巡查，未發現巷內有冷氣機滴水，但卻發現一條滲漏的污水管，引致地面有積水。食環署已將個案轉介屋宇署跟進。</p>

7. 東邊街通往梅芳街的一小巷地上有積水、垃圾及動物便溺，影響環境衛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環署人員日前到上述地點巡視，發現有少量紙屑及輕微積水，但並未有堆積垃圾或動物糞便等情況，亦已即時派遣食環署外判清潔承辦商進行清理。於近日的覆查中，發現該處的環境衛生保持良好。
8. 梅芳街公園後巷堆積了大量雜物，發出臭味。此外，地上有積水，容易助長蚊子滋生，影響環境衛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環署人員日前到上述地點巡視，發現有少量雜物及輕微積水，但並未有蚊蟲滋生的情況，已即時派遣外判清潔承辦商進行清理，並在附近集水溝及明渠噴灑滅蚊劑，以預防蚊患。於近日的覆查中，發現該處的環境衛生保持良好。
9. 興漢道及聖保羅書院交界有飯盒堆積，引致鼠患。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環署人員曾到上述地點一帶巡視，並未發現有飯盒堆積或鼠跡情況。雖然如此，該署已在有關地點放置滅鼠藥餌劑，以預防鼠患。食環署人員會繼續留意該地點及採取行動，杜絕鼠患，及保持環境衛生。
10. 皇后大道西及德輔道西分別有消防水栓滴水，編號為 231 及 433，影響環境衛生。	水務署	水務署已派人將有關消防水栓修復。

交通運輸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	進展情況
1. 位於山道 31-37D 號對出的樓梯梯級比較狹窄，晚上燈光不足，對途人構成危險，建議在梯級邊加設黃色防滑物料。	路政署	路政署安排在有關地點的樓梯級邊增加黃色線，工程已於八月十八日完成。
2. 皇后大道西 246 號對出行人路路面凹凸不平，對途人構成危險。	路政署	路政署已於七月六日將有關路面填平。
3. 皇后大道西近西邊街燈位前的路面有損毀情況。	路政署	路政署將安排修復有關地點，工程預計於

		八月底前完成。
4. 德輔道西西行線近修打蘭街一段的路面有損毀情況。	路政署	路政署將安排修復有關地點，工程預計於八月底前完成。
5. 有委員表示由西邊街轉入薄扶林道的彎位十分陡峭，希望有關部門鋪設防滑鋼砂。	運輸署	近日視察發現，有關路段已採用防滑物料。
6. 要求運輸署研究是否適合在修打蘭街設置小巴士站問題。	運輸署	本會已定於八月二十三日聯同運輸署人員一起進行實地視察。

石塘咀及堅尼地城分區委員會

(A) 會議日期：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

環境衛生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	跟進情況
1. 卑路乍街堅城中心對面巴士站附近渠位有瀆水	食物環境衛生署 路政署	<p>食物環境衛生署表示該署職員曾多次到左述地點巡視，發現每逢雨後該處均會因路面不平而引致有積水的情況。該署職員已加強巡視，並安排外判潔淨承辦商於雨後盡快清理該處積水，以保持環境清潔衛生。於近日巡查中，發現路政署正在左述地點進行道路維修工程，以改善路面不平的情況。</p> <p>路政署表示已將有關地點的不平之處填平。該署亦會於有關地點增加集水溝，工程預計於九月底前完成。</p>

<p>2. 卑路乍街 14 號西環街坊福利會側斜坡綠化工程效果未如理想</p>	<p>土木工程拓展署</p>	<p>土木工程拓展署表示所提及的斜坡是編號 11SW-A/CR153。該署於去年十二月對該斜坡完成防止山泥傾瀉及有關綠化工程。跟據工程合約，承建商必須對有關綠化工程提供一年的培植。該署顧問工程師及其園境顧問和承建商曾作實地視察，園境顧問指出由於現在正值冬季品種的枯萎期及夏季品種的萌芽期，所以有部分種植於斜坡上的植物生長得未如理想。而顧問工程師已敦促承建商進行補救，包括去除坡面上的雜草及對植物進行施肥及修剪。希望能使夏季品種的植物生長得更茂盛而進一步優化有關綠化工程。</p>
<p>3. 山道橋底花槽堆放雜物</p>	<p>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p>	<p>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表示該橋底的花槽不屬康文署管轄範圍。</p> <p>食物環境衛生署表示該署職員曾多次到左述地點巡視，發現一名收買舊電器人士偶然會將雜物存放於該處花槽內，已即時警告他必須經常保持地方清潔，切勿擺放雜物於花槽或街道妨礙該署職員清掃，否則會被檢控。經警告後，該名人士已即時將雜物移走。在近期的巡查中，有關地點的情況已有改善。</p>

交通運輸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	跟進情況
1. 委員表示卑路乍街 13 號一個指示轉右往西環的路牌會誤導駕駛者	運輸署	<p>運輸署表示現時卑路乍街 13 號一個指示轉右往西環的路牌，目的是指示駕駛者可在該處右轉荷蘭街，再從荷蘭街右轉堅彌地城海傍道東行，前往西環。</p> <p>該署會不時檢討各路牌的需要及成效，有需要時會作出更改，以方便市民。</p>
2. 委員要求改善堅尼地城新海旁沿海的防撞欄設計，保障駕駛者安全	運輸署	<p>運輸署表示根據《運輸策劃及設計手冊》，單程不分隔車路，一般在車速限制達 50 公里/小時以上，及路堤高 1.5 米以上或路邊水深 0.5 米以上才會加設護欄。現時堅彌地城新海旁的車速限制為 50 公里/小時，但已設有護欄。因此現時堅彌地城新海旁的護欄已合乎有關標準。</p> <p>然而，本署已在較早前將堅尼地城新海旁的防撞欄底部加設混凝土石壘，並在防撞欄與行車路之間加設 0.3 米闊的路肩，加強該處的交通安全。</p> <p>該署會繼續觀察該路段的交通情況，並不時檢討各項交通管理的成效。</p>